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竞争性磋商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

项目编号：LZZC2024-C3-990495-YZLZ

采购人：柳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3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6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69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13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30 日 09: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4-C3-990495-YZLZ

项目名称：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元）：99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

数量：1

预算金额（元）：99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1 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最高限价（如有）：99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 年（或至实际采购金额支付满 99 万止）。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的，须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的，须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19 日至 2024 年 04 月 2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提供纸质文件，潜在供应商需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磋商文件编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将有可能导致供应商无法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编制及上传响应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09:30（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响应保证金：无

2. 网上查询地址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lzsez.liuzhou.gov.cn](http://zfcg.lzsez.liuzhou.gov.cn)（广西柳州政府采购网）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4. 供应商竞标注意事项

(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www.gcy.zfcg.gxzf.gov.cn](http://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客服热线：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2)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5) 本项目为电子标项目，不要求参与竞标的供应商到达现场，但竞标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线准时出席电子标评审，随时关注项目磋商进度，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小组发出的磋商内容于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确认回复。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柳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柳州市潭中西路1号

项目联系人：廖维洲

项目联系方式：0772-281153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滨江东路16号金沙角三区二层211-218室

项目联系人：杨启帆、兰宗迪

项目联系方式：0772-3310669、3310109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p>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p> <p>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p> <p>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2	<p>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p> <p>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竞标。联合体竞标的，须提供《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p> <p>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基本条件（涉及行政许可范围的内容，联合体各方均应具备相应资质）。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必须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p> <p>3. 联合体各方之间必须签订联合竞标协议，协议书必须明确主体方（或者牵头方）并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b>各方承担责任与义务的分工必须符合采购需求，否则，联合体竞标无效</b>），并将联合竞标协议放入响应文件。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p>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6. 联合体竞标业绩、履约能力按照联合体各方中较高的一方认定并计算（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p> <p>7.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响应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8. 联合体各方均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证明文件。</p>
6.2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分包</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分包</p> <p>分包内容：_____ / _____。</p> <p>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 _____。</p>
12.1.1	<p><b>资格证明文件</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2.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备案证明；（<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3.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4.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5.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7.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的，须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b>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8.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后附）；（<b>联合体竞标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b>）</li> <li>9.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li> </ol>



	<p>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2. 联合体竞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并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电子签章，规定签字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3. 分公司参加竞标的，应当取得总公司授权。</p>
12.1.2	<p><b>报价文件</b></p> <p>1.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12.1.3	<p><b>商务技术文件</b></p>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p> <p>6.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7. 配送方案（格式自拟）；</p> <p>8. 应急处理方案（格式自拟）；</p> <p>9.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p> <p>10.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p> <p>11.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5.2	<p>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竞标服务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如有）、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p>

	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90</u> 日。
17.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响应保证金
19	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20.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 <u>3</u> 人。
25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解密时间： <b>30 分钟</b>
26.3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28.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
29.1	温馨提示（ <b>非强制要求</b> ）：供应商可凭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向银行在线申请“政采贷”融资。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0772-3310669、3310109，通讯地址：柳州市滨江东路 16 号金沙角三区二层 211-218 室。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3 时 00 分到 6 时 00 分。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用由 <u>成交供应商</u> 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成交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暂定成交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 </u> ）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2.2 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 <u> / </u> %/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 <u> / </u> %）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 <u> / </u> 。

	<p>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p> <p>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南宁东葛支行</p> <p>银行账号：8113 0010 1370 0157 972</p>
33.1	<p>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3.2	<p>1.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p> <p>4.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5.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或承接服务供应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或承接服务供应商）的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磋商文件

###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7. 响应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1%。响应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竞标有效期一致。

17.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响应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签字、盖章**（具体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或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19.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是指通过在线编制生成且后缀名为“bfb”的文件，是否接受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及地点提交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0.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1.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 **22. 响应文件的退回**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响应保证金。

# **四、评审及磋商**

##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4.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和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3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4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5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6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报采购人同意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第 4.3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7.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 **29. 签订合同**

29.1 签订电子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领取电子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4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9.5 采购人或成交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磋商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2.2 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15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4 \text{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4 = 1.9 \text{ 万元}$

###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4 供应商若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政府采购项目流程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认定其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项目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政府采购合同已经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其合同，项目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相关当事人可依法提起诉讼，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的，须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

### 一、技术要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	1项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p>1. 每次与采购人确定采购数量后之日起2周内按采购人要求完成供货，并免费派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提供产品质量证明，保证为原厂全新产品，符合采购人要求的规格指标或国家计量标准技术要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仪器设备或者试剂耗材损失的，供应商必须赔偿因此造成的采购人损失。供应商交货时应将所供货物的标准物质证书、产品鉴定证书、使用说明等有关资料一并交付给采购人。</p> <p>3. 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保证国产试剂耗材使用有效期在1年以上，进口试剂有效期半年以上（国产试剂耗材本身有效期低于1年和进口试</p>

				<p>剂耗材本身有效期低于半年等特殊情况除外), 供应商对货物质保期提供“三包”服务。</p> <p>4. 实际配送品目根据采购人当年工作任务的不同而有所变化, 以采购人实际需求品目为准。</p> <p>5. 具体配送内容详见附件。</p>
--	--	--	--	--

## 二、商务要求

项目	具体要求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p>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 年 (或至实际采购金额支付满 99 万止)。</p> <p>2. 服务地点: 柳州市内 (采购人指定地点)。</p>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暂定成交 (合同) 金额	99 万元
付款条件	<p>1. 供应商须按本项目所列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及参数, 列明产品明细单价。结算时以其竞标时报的某产品单价为准, 结算价=成交供应商某产品单价×数量 (在服务期限内所有产品单价不得改变)。</p> <p>2. 付款方式: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 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价款的 100% 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供应商账户。</p> <p><b>注: 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728 号)、《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柳州市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执行。</b></p>
服务要求	<p>1. 供应商须为本项目服务实施投入充足的服务人员, 并确保响应文件中的人员信息真实、有效。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 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 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p> <p>2. 未经采购人允许, 不得使用或者以其它方式给任何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p> <p>3. 服务响应: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用户售后电话后 2 小时内响应, 12 小时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上门服</p>

	务。非采购人的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上述情况产生的一切费用。
<b>不符合要求货物的处置办法</b>	<p>1. 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出现破损或质量存在问题，不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一律退货处理，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进行更换。</p> <p>2. 在合同期内出现三次以上质量问题导致退货或两次以上逾期交货的，采购人有权要求限期整改，如成交供应商在整改期间或整改后仍出现同样问题的，采购人有权向监督管理部门申请解除本合同。</p>

###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b>(一) 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要求</b>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要求	<p>1. 供应商无任何违法、违规、质量安全事故、履约不良等行为反映或记录；</p> <p>2. 供应商无自身原因违约或不恰当履行合同引起的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p> <p>3. 供应商无被责令停业或暂停、取消投标资格，无经济方面犯罪或严重违法记录；</p>
能力或者业绩要求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的能力。
<b>(二) 验收（考核）标准</b>	
<p>1. 验收（考核）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p> <p>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或行业标准；</p> <p>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各项要求。</p> <p>2. 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验收所产生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p> <p>3. 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人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供应商须无条件置换。</p> <p>4. 产品送到柳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后，采购人应对其进行抽样验收；</p> <p>5. 供应商提供的必须是其合法生产或代理的合格检验试剂及耗材，并按照检验试剂及耗材竞标时填报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及时配送。</p>	
<b>(三) 其他要求</b>	
其他资料	供应商应当结合自身能力及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以下内容：

	<p>1. 配送方案</p> <p>2. 应急处理方案</p> <p>3. 售后服务承诺</p> <p>4. 如有，请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履约能力相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1) 2020年1月1日以来至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时间为准]止，供应商具有类似服务项目业绩</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2)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车辆证明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0px;">(3) 拟供货的商品检测报告</p>
--	---

## 附件

### （一）理化检验所标准物质、试剂耗材（标准品+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等档次及以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1	色度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00	20 mL/支	2
2	水中浊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400 NTU	100mL/瓶	2
3	水中氯酸盐溶液标准样品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mu$ g/mL	20mL/支	2
4	水中亚氯酸盐溶液标准样品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mu$ g/mL	20mL/支	2
5	铝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mu$ g/mL	80mL/瓶	1
6	水中氰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0 $\mu$ g/mL	40mL/瓶	2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2
8	氨氮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1
9	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00mg/L	20mL/支	1

10	水中碘化物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1
11	水中氟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3
12	氟已知样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13	铬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1
14	水质 六价铬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15	镉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2
16	水质 镉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17	水中挥发酚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2
18	甲醛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mg/L	20mL/支	4
19	水中硫酸根离子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2
20	二硫化碳中 5 种苯系物混标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mL/支	3
21	甲醇中 9 种 VOC 混合系列 III 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mL/支	2
22	锰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2
23	水质 锰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1
24	铅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3
25	铁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2
26	水质 铁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1
27	铜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3

28	水质 铜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29	汞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3
30	水质 汞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31	水中溴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2
32	硝酸盐氮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2
33	水质 硝酸盐氮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1
34	水中亚硝酸盐氮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GBW(E)080223 100mg/L	20mL/支	1
35	亚硝酸钠已知样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1
36	水中硝酸根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GBW(E)080264 1000mg/L	20mL/支	1
37	锌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μg/mL	20mL/支	4
38	水质 锌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39	硒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μg/mL	80mL/瓶	2
4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检定用标准物质 (Cd)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 瓶/套	套	1
41	甲醇中四氯化碳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42	甲醇中三氯甲烷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43	甲醇中9种VOC混合系列III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1
44	食用盐中碘成份分	国家碘缺乏病参照	2 种浓	套	2

	析	实验室、坛墨质检	度		
45	尿中碘成分分析	国家碘缺乏病参照实验室、坛墨质检	2 种浓度	套	2
46	水中碘成分分析	国家碘缺乏病参照实验室、坛墨质检	2 种浓度	套	1
47	乙醇/水溶液中甲醇、异丁醇、异戊醇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2ml/支	1
48	食用合成色素诱惑红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50mg/mL	10ml/支	1
49	食用合成色素柠檬黄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50mg/mL	10ml/支	1
50	食品防腐剂山梨酸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mg/mL	10ml/支	1
51	食品甜味剂乙酰磺酸钾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mg/mL	10ml/支	1
52	食品甜味剂环己基氨基磺酸钠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mg/mL	10ml/支	2
53	亚砷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75.7 μg/mL	2ml/支	1
54	砷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7.5 μg/mL	2ml/支	1
55	甲醇中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56	甲醇中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57	甲醇中对二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58	甲醇中间二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59	甲醇中邻二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0	甲醇中乙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1
61	甲醇中对二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2	甲醇中邻二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3	甲醇中反 1,2 二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4	甲醇中顺 1,2 二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5	甲醇中四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6	甲醇中六氯丁二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7	甲醇中一氯二溴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8	甲醇中二氯一溴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9	甲醇中三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0	甲醇中三溴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1	甲醇中 1,2,4-三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2	甲醇中 1,3,5-三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3	甲醇中 1,2-二氯乙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4	甲醇中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5	甲醇中二氯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6	对硫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2
77	丙酮中毒死蜱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78	丙酮中敌敌畏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79	丙酮中久效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80	丙酮中甲拌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81	丙酮中甲胺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4
82	甲基对硫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83	甲基毒死蜱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84	联苯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85	丙酮中乐果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4
86	甲醇中克百威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87	甲醇中 3-羟基克百威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88	灭多威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89	溴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90	氰戊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91	氯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92	乙酰甲胺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1
93	正己烷中 α 硫丹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4
94	正己烷中 β 硫丹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4
95	氯唑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96	甲拌磷砒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97	甲拌磷亚砒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 /mL	1ml/支	2

98	丙酮中灭线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99	丙酮中水胺硫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100	丙酮中氧化乐果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101	丙酮中乙酰甲胺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102	三氯杀螨醇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2
103	正己烷中硫丹硫酸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104	联苯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2
105	甲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2
106	正己烷中氯氟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107	杀扑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108	丙酮中三唑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109	甲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110	乙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111	丙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112	丁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113	黄曲霉毒素 B <sub>1</sub> B <sub>2</sub> G <sub>1</sub> G <sub>2</sub> 混合溶液标准物质	ROMR、普瑞邦	2 μg/mL	5mL/支	1
114	苏丹红 I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μg/mL	1ml/支	1
115	苏丹红 II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μg/mL	1ml/支	1

116	苏丹红III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μg/mL	1ml/支	1
117	苏丹红 IV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μg/mL	1ml/支	1
118	二硫化碳中三氯甲烷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0 μg/mL	1ml/支	2
119	二硫化碳中正己烷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2000 μg/mL	1ml/支	2
120	二硫化碳中乙酸乙酯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3000 μg/mL	1ml/支	2
121	丙酮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ml/支	1
122	丙酮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ml/支	1
123	硫酸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l/L	500ml/瓶	1
124	氢氧化钠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l/L	100ml/瓶	2
125	硝酸银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01400 mol/L	500ml/瓶	2
126	EDTA 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l/L	500ml/瓶	1
127	硫代硫酸钠容量分析用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l/L	500ml/瓶	1
128	高锰酸钾滴定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l/L	500ml/瓶	2
129	草酸钠容量分析用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000mol/L	500ml/瓶	2
130	活性炭管中苯、甲苯、邻二甲苯标准物质	中国安科院、坛墨质检	2支/套	套	1
131	活性炭管中乙酸乙酯、乙酸丁酯质量控制样品	中国安科院、坛墨质检	2支/套	套	1
132	活性炭管中丙酮质量控制样品	中国安科院、坛墨质检	2支/套	套	1
133	活性炭管中三氯甲	中国安科院、坛墨	2支/套	套	1

	烷质量控制样品	质检			
134	甲醇中 4-溴氟苯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 $\mu$ g/mL	2ml/支	1
135	冻干人尿中镉标准物质	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 支/套	套	1
136	冻干牛血铅、镉标准物质	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 支/套	套	1
137	冻干人尿中铅标准物质	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 支/套	套	1
138	冻干牛血中汞标准物质	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 支/套	套	1
139	乙醇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mg/mL	2ml/支	20
140	乙醇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0mg/mL	2ml/支	2
141	花生油中黄曲霉毒素 B <sub>1</sub> B <sub>2</sub> G <sub>1</sub> G <sub>2</sub> 已知样	中检院、大连中实	50mL/瓶	瓶	1
142	水质 亚氯酸盐已知样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20ml/支	2
143	水质 氯酸盐已知样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20ml/支	2
144	多元素混合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国家有色金属及电子材料分析测试中心、伟业计量	GBW(E)082429 10mg/kg	90mL/1 瓶	1
145	ICP 分析用 Ge、In、Re、Sc 多元素标准溶液	国家有色金属及电子材料分析测试中心、中国计量院、伟业计量	GNM-M043256-2013 100 $\mu$ g/mL	100mL/瓶	1
146	ICP-MS 调谐液	国家有色金属及电子材料分析测试中心、中国计量院、伟	GNM-M060208-2013	100mL/瓶	1

		业计量	10mg/L		
147	钠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080127 1000 $\mu$ g/mL	80mL/1瓶	1
148	钾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080125 1000mg/L	80mL/1瓶	1
149	镁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080126 1000mg/L	80mL/1瓶	1
150	硼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080217 100mg/L	80mL/1瓶	1
151	氯化钾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060020	50g/瓶	1
152	氯化钾电导率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NIM-RM2092	100ml/瓶	1
153	袋装电导率校准溶液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Excellence多参数测试仪专机专用)	1413 $\mu$ s/cm	20mL $\times$ 30袋/盒	1
154	袋装电导率校准溶液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Excellence多参数测试仪专机专用)	12.88ms/cm	20mL $\times$ 30袋/盒	1
155	袋装电导率校准溶液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Excellence多参数测试仪专机专用)	84 $\mu$ s/cm	20mL $\times$ 30袋/盒	1
156	水中丙烯酰胺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100 $\mu$ g/mL	1ml/支	2
158	乙酸乙酯中的脱氢	中国计量院、生态	1000 $\mu$ g	1ml/支	2

	乙酸标准溶液	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mL		
159	脱氢乙酸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99.9%	100mg/支	1
160	米面制品中脱氢乙酸中质控样品	大连中食国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检院		25g/瓶	1
161	甲醇中甲拌磷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2	甲醇中甲拌磷砒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3	甲醇中甲拌磷亚砒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4	甲醇中克百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5	甲醇中3-羟基克百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6	甲醇中涕灭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7	甲醇中涕灭威砒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8	甲醇中涕灭威亚砒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69	甲醇中残杀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70	甲醇中恶霜灵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71	甲醇中吡唑醚菌酯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72	甲醇中腈菌唑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73	甲醇中甲拌磷、甲拌磷砒、甲拌磷亚砒、克百威、3-羟基克百威、涕灭威、涕灭威砒、涕灭威亚砒、残杀威、恶霜灵、吡唑	普瑞邦、坛墨质检	100 μg/mL	2mL/支	1

	醚菌酯、腈菌唑 12 种农药混合标准物质				
174	乙腈中吡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75	乙腈中啶虫脒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76	乙腈中噻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77	乙腈中噻虫嗪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78	乙腈中噻虫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79	乙腈中呋虫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0	乙腈中烯啶虫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1	乙腈中氯噻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2	乙腈中啶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3	乙腈中环氧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4	乙腈中氟啶虫胺腈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5	乙腈中氟吡呋喃酮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3
186	乙腈中吡虫啉、啶虫脒、噻虫啉、噻虫嗪、噻虫胺、呋虫胺、烯啶虫胺、氯噻啉、啶虫啉、环氧虫啉、氟啶虫胺腈、氟吡呋喃酮 12 种农药混合标准物质	普瑞邦、坛墨质检	100 μg/mL	2mL/支	1
187	乙腈中多菌灵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88	乙腈中甲霜灵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89	乙腈中嘧霉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0	乙腈中三唑酮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1	乙腈中丙环唑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2	乙腈中戊唑醇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3	乙腈中腐霉利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4	乙腈中烯酰吗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5	乙腈中苯醚甲环唑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6	乙腈中灭蝇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7	乙腈中阿维菌素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198	乙腈中多菌灵、甲霜灵、嘧霉胺、三唑酮、丙环唑、戊唑醇、腐霉利、烯酰吗啉、苯醚甲环唑；灭蝇胺、阿维菌素 11 种农药混合标准物质	普瑞邦、坛墨质检			2
199	16 种真菌毒素混合外标	普瑞邦、坛墨质检 MAS-1601JK AFB1 (0.5ppm) ; AFB2 (0.5ppm) ; AFG1 (0.5ppm) ; AFG2 (0.5ppm) ; NIV (50ppm) ; DON (50ppm) ; DON (50ppm) ;	16 种真菌毒素混合外标 (CDC 手册) 组分 : AFB1 ; AFB2 ; AFG1 ; AFG2 ;	支	2



		DON(50ppm) ; ZEN(5ppm) ; T- 2(5ppm) ; HT- 2(10ppm) ; ST(0.5ppm) ; OTA(0.5ppm) ; FB1(10ppm) ; FB2(10ppm) ; FB3(10ppm)	NIV ; DON; 3- DON; 15- DON ; ZEN; T- 2; HT-2; ST; OTA; FB1 ; FB2; FB3		
200	16 种真菌毒素混合内标	普瑞邦、坛墨质检 MAS-1601JKU 13C- AFB1(0.1ppm) ; 13C- AFB2(0.1ppm) ; 13C- AFG1(0.1ppm) ; 13C- AFG2(0.1ppm) ; 13C- NIV(12.5ppm) ; 13C- DON(12.5ppm) ; 13C-3- DON(12.5ppm) ; 13C-15- DON(12.5ppm) ; 13C- ZEN(12.5ppm) ; 13C-T-2(0.5ppm); 13C-HT-2(5ppm) ; 13C-ST(0.2ppm) ; 13C-OTA(0.2ppm) ; 13C-FB1(5ppm) ; 13C-FB2(5ppm) ; 13C-FB3(5ppm)	16 种真菌毒素混合内标(CDC手册)组分: 13C- AFB1 ; 13C- AFB2 ; 13C- AFG1 ; 13C- AFG2 ; 13C- NIV ; 13C- DON ; 13C-3- DON ; 13C-15- DON ; 13C- DON ; 13C- ZEN ; 13C-T- 2; 13C- HT-2 ; 13C-ST; 13C-	支	2

			OTA ; 13C- FB1 ; 13C- FB2 ; 13C-FB3		
201	乙腈中黄曲霉毒素 B1,G1,B2,G2 混标	中国计量院、 ROMER、普瑞邦	100 μg/mL	支	2
202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3-乙酰基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15-乙酰基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混标	ROMER、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03	伏马毒素 B1,B2,B3 混标	ROMER、普瑞邦	50 μg/mL	支	1
204	玉米赤霉烯酮	中国计量院、 ROMER、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05	赭曲霉毒素 OTA	中国计量院、 ROMER、普瑞邦	100 μg/mL 赭曲霉毒素 OTA	支	1
206	杂色曲霉毒素	中国计量院、 ROMER、普瑞邦	100 μg/mL 杂色曲霉毒素	支	1
207	雪腐镰刀菌烯醇	中国计量院、 ROMER、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08	交链孢酚 (AOH)	Romer Labs CAS号 641-38- 3、普瑞邦	100 μg/mL	支	2
209	交链孢酚单甲醚 (AME)	Romer Labs CAS号 26894-49- 5、普瑞邦	100 μg/mL	支	2
210	细交链孢菌酮酸 TeA	Romer Labs CAS号 610-88-8、 普瑞邦	100 μg/mL	支	2

211	腾毒素 (TEN)	Romer Labs CAS 号 28540-82-1、普瑞邦	100 μg/mL	支	2
212	4 种交链孢酚混合	普瑞邦 货号 STD#7061、Romer Labs	AOH 20μg/mL AME 2μg/mL TEN10μg /mLTEA5 0μg/mL	支	1
213	<sup>13</sup> C <sub>17</sub> 同位素内标黄曲 霉毒素 B1	ROMER 、普瑞邦	0.5 μg/ mL 纯度 > 98	支	1
214	<sup>13</sup> C <sub>17</sub> 同位素内标黄曲 霉毒素 B2	ROMER 、普瑞邦	0.5 μg/ mL 纯度 > 98	支	1
215	<sup>13</sup> C <sub>17</sub> 同位素内标黄曲 霉毒素 G1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16	<sup>13</sup> C <sub>17</sub> 同位素内标黄曲 霉毒素 G2	ROMER 、普瑞邦	0.5 μg/ mL 纯度 > 98	支	1
217	<sup>13</sup> C <sub>20</sub> 同位素内标赭曲 霉毒素 A	ROMER 、普瑞邦	0.5 μg/ mL 纯度 > 98	支	1
218	<sup>13</sup> C <sub>15</sub> 同位素脱氧雪腐 镰刀菌烯醇	ROMER 、普瑞邦	25 μg/m L 纯度 > 99%	支	1
219	<sup>13</sup> C <sub>15</sub> 同位素 3-乙酰基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 醇	ROMER 、普瑞邦	25 μg/m L 纯度 > 99%	支	1
220	<sup>13</sup> C <sub>15</sub> 同位素 15-脱氧	ROMER 、普瑞邦	10 μg/m	支	1

	雪腐镰刀菌烯醇		L 纯度 > 99%		
221	<sup>13</sup> C <sub>18</sub> 同位素玉米赤霉烯酮	ROMER 、普瑞邦	25 μg/mL 纯度 > 99%	支	1
222	<sup>13</sup> C <sub>34</sub> 同位素内标伏马菌素 B <sub>1</sub>	ROMER 、普瑞邦	25 μg/m L 纯度 > 99%	支	1
223	<sup>13</sup> C <sub>34</sub> 同位素内标伏马菌素 B <sub>2</sub>	ROMER 、普瑞邦	10 μg/mL 纯度 > 99%	支	1
224	<sup>13</sup> C <sub>34</sub> 同位素内标伏马菌素 B <sub>3</sub>	ROMER 、普瑞邦	10 μg/mL 纯度 > 99%	支	2
225	细交链孢菌酮酸 - D13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40% 1mg/ 支	支	2
226	交链孢酚-D2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98% 1mg/支	支	2
227	腾毒素-D3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98% 1mg/支	支	2
228	交链孢酚单甲醚-D3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98% 1mg/支	支	2
229	4种交链孢酚混合内标	Pribolab STD#7061U、Romer	AOH 2μg/mL、 AME 1μg/mL、 TEN 1μg/mL、 TEA 5μg/mL	支	1
230	反式环氧七氯标准	Dr. Ehrenstorfer	>98%	支	2

		GmbH、中国计量院	100mg/ 支		
231	顺式环氧七氯标准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2	百菌清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3	五氯硝基苯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4	小麦粉中脱氧雪腐 镰刀菌烯醇质控样 品	ROMER、普瑞邦		支	1
235	西红柿泥中五氯硝 基苯质控样品	大连中实、中检院		支	1
236	草莓百菌清质控样 质控样品	大连中实、中检院		支	1
237	水中氯酸盐标准标 准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样 所、坛墨质检	1000 μg /mL	2mL/支	2
238	水中高氯酸盐标准 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样 所、坛墨质检	1000 μg /mL	2mL/支	2
239	高氯酸盐-1804 同位 素内标	美国 CIL、中检院	以高氯 酸根 - <sup>18</sup> O <sub>4</sub> 离子 计 100 μg/ mL	1mL/支	2
240	蔬菜中氯酸盐、高绿 酸盐质控样	大连中实、中检院		瓶	1
241	芹菜粉中毒死蜱质 控样	大连中实、中检院、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		瓶	1
242	苹果汁中多菌灵、三 唑酮、啉虫脒、吡虫 啉质控样	大连中实、中检院、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		瓶	1
243	硼酸标准溶液	坛墨质检、中检院	1000mg/ L, 50mL/	瓶	1

			瓶		
244	水质 4 种金属混标/ 铜锌镉铅 (质控样)	坛墨质检 BYT400007、伟业 计量	20mL/支	支	1
245	水质 25 种金属混标 (质控样)	坛墨质检, 伟业计 量	20mL/支	支	1
246	花生粉成分分析标 准物质	钢研纳克, GBW(E)100718、中 检院	35g/瓶	瓶	1
247	黄瓜粉成分分析标 准物质	坛墨质检, GBW10194、大连中 实	20g/瓶	瓶	1
228	婴儿米粉中铬砷镉 汞铅	国家粮食局, GBW(E)100831、坛 墨质检		瓶	1
251	碘化物标准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样 所, 1000mg/L、坛 墨质检	20mL/支	瓶	2
252	氢氧化钠容量分析 用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 质检	GBW(E)0 83384, 0.1mol/ L, 90mL/瓶	瓶	2
253	胭脂红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 院、坛墨质检	1mg/mL , 20mL/ 瓶	瓶	2
254	苯甲酸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 院、坛墨质检	1.0g/L , 20mL/ 瓶	瓶	2
255	山梨酸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 院、坛墨质检	1.0g/L , 20mL/ 瓶	瓶	2
256	磷酸钠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 院、坛墨质检	1000mg/ L, 100mL	瓶	1
257	食品中亚硝酸钠标 准溶液 (以亚硝酸	中国计量院、中检 院、坛墨质检	1000mg/ L,	瓶	2

	钠计)		20mL/ 瓶, 以 亚硝酸 钠计		
258	亚砷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75.7 $\mu\text{g}$ /mL, 2mL/支	支	2
259	砷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7.5 $\mu\text{g}$ /mL, 2mL/支	支	2
260	黄曲霉毒素总量混合标准溶液(乙腈基质)	中国计量院、普瑞邦	Mix 1: 黄曲霉 毒素 Aflatox in B1&G1 - 2 $\mu\text{g}$ /mL, 0.5 $\mu\text{g}$ /m L B2&G2 - 乙 腈, 5mL	瓶	2
261	硫代硫酸钠标准液	坛墨质检、中检院	0.1mol/ L, 100mL/ 瓶	瓶	1
262	中药材中二氧化硫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2
263	腐竹中二氧化硫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25g/瓶	瓶	2
264	米粉中苯甲酸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5	米粉中山梨酸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6	米粉中磷酸盐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7	肉丸中苯甲酸、山梨	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酸质控样				
268	腊肉中亚硝酸盐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9	腊肉中胭脂红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70	腊肉中过氧化值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71	坚果中过氧化值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72	药材中黄曲霉毒素 B1B2G1G2 质控样	中检院、普瑞邦	50g/瓶	瓶	1
273	玉米/花生中黄曲霉毒素 B1B2G1G2 质控样	中检院、普瑞邦	50g/瓶	瓶	1
274	CAPCELL PAK C18 色谱柱	资生堂、赛默飞世尔	资生堂 CR-02,5 μm ; 100*2.0 mm	根	1
275	陶瓷均质子	安捷伦、逗点生物	适用于 50mL 塑料离心管, 100 颗/瓶	瓶	1
276	Thermo Fisher™ AccucoreAQ C18 色谱柱	美国赛默飞 (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150mm×2.1mm: 2.6 μm	根	1
277	HLB 固相萃取柱	Waters、赛默飞世尔	Waters Oasis 200 mg/6 ml WAT1062 02, 30 支/盒	盒	3
278	Acclaim Trinity	美国赛默飞 (赛默飞世尔)	50mm*2.	根	1



	P1 复合离子交换柱	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1mm, 3 μm 货号: 075565		
279	PRiME HLB 固相萃取柱	Waters、赛默飞世尔	3cc, 150mg 货号 1860087 17, 100支/盒	盒	1
280	再生纤维素滤膜头	Whatman、赛多利斯	13 mm, 0.22μm 货号: 1046306 2, 100/包	包	1
281	50050M 防毒面具	霍尼韦尔、3M	75003 滤毒盒	个	10
282	8mm 内插管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380- 00405 100 个/包	包	5
283	9mm 内插管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岛津 380- 00505 100 个/包	包	5
284	尼龙针筒式过滤头	津腾、博纳艾杰尔	13 mm, 0.2 μm, WAT2 00562, 100/包	包	5
285	PTFE 针筒式过滤头	津腾、博纳艾杰尔	13 mm, 0.2 μm, WAT2005 56, 100/包	包	5

286	PVDF 针筒式过滤头	津腾、博纳艾杰尔	13 mm, 0.2 μm, WAT2 00804, 100/包	包	5
287	石墨压环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FERRULE , GVF/004 , 10/包	盒	2
288	石墨压环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FERRULE , GVF/005 , 10/包	盒	2
289	样品瓶+盖垫套装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227- 34001- 01 LC / LCMS	盒	2
290	样品瓶+盖垫套装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221- 34274- 91	盒	2
291	顶空样品瓶	安捷伦(7697A 顶空 自动进样器专机专 用)	安捷伦 5182- 0838 10ml, 100 个/ 包	包	5
292	安捷伦气相色谱仪 进样针清洗瓶及废 液瓶	安捷伦(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联 用仪专机专用)	G4513- 68001 25 个/ 盒	盒	5
293	4mL 透明洗瓶	岛津(岛津 2010PLUS 气相色 谱仪专机专用)	货号: 221- 34269-	包	2

			91, 50 个/包		
294	气相微量进样器	高鸽、安捷伦	5 $\mu$ L	支	10
295	气体净化过滤器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227- 37011- 01	个	2
296	指示型捕集阱	安捷伦(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联 用仪专机专用)	安捷伦 cp17973	支	3
297	大容量捕集阱	安捷伦(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联 用仪专机专用)	安捷伦 RMSH-2	支	3
298	岛津捕集阱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226- 50730- 00	盒	2
299	岛津捕集阱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226- 50710- 00	盒	2
300	带密封盖高速离心 管 10ml	湘仪、比克曼	湘仪 20 支/ 盒	盒	5
301	带密封盖高速离心 管 50ml	湘仪、比克曼	湘仪 20 支/ 盒	盒	5
302	带密封盖高速离心 管 16mL	赛默飞世尔(高速 冷冻离心机 LYNX4000 专机专 用)	赛默飞 货号: 3139- 0016 50 支/ 盒	箱	10
303	带密封盖高速离心 管 50ml	赛默飞世尔(高速 冷冻离心机 LYNX4000 专机专 用)	赛默飞 3114- 0050 10 支/	箱	10

			箱		
304	PSA 固相萃取散装填料	WGL、博纳艾杰尔	PSA 固相萃取散装填料, 100g/瓶	瓶	2
305	DSC-18 SPE 散装填料	WGL、博纳艾杰尔	Discovery <sup>®</sup> DSC-18 SPE 散装填料, 250g/瓶	瓶	2
306	GENTEC 减压阀	捷锐、繁瑞	型号 152IN-80 含压力表	套	4
307	色谱柱安装工具	安捷伦 (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美国安捷伦 G1099-20030	个	1
308	塑料烧杯 (150mL)	比克曼、拜杰	150mL, 带刻度	个	60
309	塑料圆底离心管 (25mL)	比克曼、拜杰	PP 材质, 25mL, 圆底, 带盖, 带刻度, 50支/包	包	3
310	塑料漏斗 (75mm)	比克曼、拜杰	75mm	个	30
311	塑料漏斗 (50mm)	比克曼、拜杰	50mm	个	30
312	7cm 快速滤纸	双圈、比克曼	双圈, 7cm, 100张/盒	盒	2
313	ICP-MS 样品蠕动泵	安捷伦 (安捷伦	安捷	包	1

	管	7900ICP-MS 专机专用)	伦, G1833- 65569,1 2 件/包		
314	ICP-MS 雾化器	安捷伦 (安捷伦 7900ICP-MS 专机专 用)	安捷 伦, G3266- 80004	套	2
315	ICP-MS 油雾过滤器	安捷伦 (安捷伦 7900ICP-MS 专机专 用)	安捷 伦, 用 于 MS40+ 泵, G1960- 80039	个	2
316	ICP-MS 接口锥和透 镜洗涤剂	安捷伦 (安捷伦 7900ICP-MS 专机专 用)	安捷 伦, 5188- 5359	瓶	1
317	12 位手动固相萃取 装置	岛津 (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 用)	岛津 RT- 28298- VM	套	2
318	Ika 均质器	IKA	T18 单 机、支 架 (R1826 )、夹头 (R182) 、容器 固定器 (RH3)	台	1
319	Carb/NH2 固相萃取 柱	DIKMA、waters、博 纳艾杰尔	500mg/6 ml, 30 支/盒	盒	6
320	OnGuard II RP 柱	DIKMA、waters、博 纳艾杰尔	1.0mL, 2 5 支/盒	盒	2

321	Ag 柱	美国赛默飞（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1.0mL, 25支/盒	盒	2
322	Na 柱	美国赛默飞（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1.0mL, 25支/盒	盒	2
323	AflaStar R 黄曲霉毒素总量免疫亲和柱	Romer、普瑞邦	25支/盒	盒	14
324	一次性注射器	浙江灵洋、江西洪达	2 mL, 100支	盒	8
325	一次性注射器	浙江灵洋、江西洪达	5 mL, 100支	盒	5
326	G3 垂融漏斗	蜀牛、北玻	带胶塞	个	10
327	抽滤瓶	蜀牛、北玻	匹配 G3 垂融漏斗	个	10
328	针筒式过滤器（水系）	津腾、安谱	直径 13mm, 0.22um, 100个/包	包	5
329	针筒式过滤器（有机系）	津腾、安谱	直径 13mm, 0.22um, 100个/包	包	10
330	离子色谱抑制器	赛默飞世尔(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ADRS 600mm(匹配离子色谱 Aquion RFIC 型号),		
331	药材不锈钢粉碎机	高笙、天东	800g 铜	个	1

			电机， 干磨 机，加 厚 304 刀片		
332	数显电动移液器	群安、大龙	数显款	个	4
333	5000u1 移液枪头	艾本德、爱思进	0030000 978， 5000uL ， 100 个/袋	袋	5
334	盒装 5000u1 移液枪头	艾本德、爱思进	0030071 638， 5000uL ， 24 支 /盒	盒	10
335	A4 专用纸	得力、晨光、亚森太博	80g/m <sup>2</sup> ， 8 包/ 箱	箱	20
336	油性记号笔	得力、晨光	黑色	盒	10
337	水性记号笔	得力、晨光	黑色	盒	10
338	硒鼓	惠普、格之格	惠普 1020	个	20
339	碳粉	惠普、格之格	惠普 1020	盒	40
340	手术剪刀	可孚、海斯迪克	175mm× 74mm	把	10
341	剪刀	得力、齐心	得力手 工剪 刀， 175mm× 74mm	把	10
342	带盖垃圾桶	茶花、洁丽雅	20L，脚 踏，带 盖子	个	10
343	超大垃圾袋	利德、美丽雅	加厚 55mm×9	扎	10

			0mm, 100 个/ 扎		
344	小垃圾袋	利德、美丽雅	加厚 25mm×3 8mm, 100 个/ 扎	扎	10
345	垃圾篓	茶花、洁丽雅	上口径 26cm, 下口径 18cm, 高度 25cm	个	10
346	橡皮	得力、晨光	用于擦 拭 2B 铅 笔	块	5
347	尿碘检测试剂盒	襄阳文斯特（匹配 文斯特 OTT-I-P 碘 分析仪使用）	100T	盒	1

## （二）司法鉴定耗材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 等档次及以 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1	乙醇标准溶液	Cerilliant、 中国计量院	0.10,0.50,0.80, 1.00,2.00mg/mL 各一支	5 支/ 套	2
2	22 mL 透明样品瓶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 色谱仪专机专 用）	安捷伦 5183- 4313, 100/包	包	1
3	顶空样品瓶	美国安捷伦 （7697A 自动 进样器专机专 用）	5182-0838	包	20



4	钳口铝盖	美国安捷伦 (7697A 自动 进样器专机专 用)	9301-0721	包	10
5	密封垫	安捷伦(7697A 自动进样器专 机专用)	5183-4476	包	5
6	微量注射器	上海高鸽、安 捷伦	5uL	支	10
7	10uL 微量进样针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 色谱仪专机专 用)	5181-1267	支	2
8	5 μL 微量注射器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 色谱仪专机专 用)	5190-1475	支	2
9	1/8 英寸 球阀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 色谱仪专机专 用)	0100-2144	个	3
10	穿刺上样针	厦门睿科(睿 科自动稀释配 标仪专机专 用)	厦门睿科自动稀 释配标仪用 1008- 001-49	根	2
12	EDTA-K2 抗凝真空 采血管	江苏康健、浙 江灵洋	3ml 1200 支/箱	箱	2
13	顶空瓶(22ml)	PE(美国 PE TurboMatrix HS 顶空进样器 专用)	100 个/包	包	1
14	顶空瓶盖(22ml 顶 空瓶用)	PE(美国 PE TurboMatrix HS 顶空进样器 专用)	100 个/包	包	1
15	岛津气象和 PE 顶 空进样器适配器	岛津(美国 PE TurboMatrix	1 根	根	1

		HS 顶空进样器与岛津 GC2030 连接使用)			
16	A4 专用纸 (80g)	晨光、亚太森博	80g/m <sup>2</sup> , 2500 张/5 包/箱	箱	30
17	A4 专用纸 (70g)	晨光、亚太森博	70g/m <sup>2</sup> , 5000 张/10 包/箱	箱	10
18	打印机硒鼓 (带芯片)	惠普 (中国 HP laserjet Enterprise M507 专机专用)	原装惠普 CF289A, 适用于 HP laserjet Enterprise M507	个	1
19	彩色打印机墨水 (四色套装)	惠普中国 (HP Smart Tank538 彩色打印机)	原装惠普 GT52、GT53XL 墨水, 适用于 HP Smart Tank538 彩色打印机	套	2
20	硒鼓	天威、得力	PR-CC388AG	个	2
21	硒鼓	惠普、格之格、得力	适用 HP1020 3 支装/盒	盒	4
22	碳粉	惠普、格之格、得力	适用 HP1010 3 支装/盒	盒	7
23	碳粉	惠普、格之格、得力	适用 HP1108 3 支装/盒	盒	3
24	硒鼓带芯片	惠普、格之格、得力	格之格 CF287	个	1
25	复印机粉盒	惠普中国 (HP LaserJet MFP M436nda 复印机专机专用)	原装惠普 CF256X 粉盒, 适用于 HP LaserJet MFP M436nda 复印机	个	2
26	一次性丁腈手套 (中码)	英科医疗、桂林高邦	耐用款蓝色丁腈, 100 只/盒	盒	20
27	A4 档案盒 (背宽 55mm)	金来、得力	蓝色 55mm 粘扣档案盒, 24 盒/箱	箱	6
28	国盾印章专用红色光敏印油	柳州国盾、得力	红色光敏印油	瓶	8
29	医疗垃圾袋 (大号)	宜之选、利得	手提式加厚	捆	10

			75cm*90cm, 50 只 /捆		
30	医疗垃圾袋(小号)	宜之选、利得	手提式加厚 32cm*38cm, 100 只 /捆	捆	4
31	纽扣电池	南孚、飞利浦	CR2032	颗	10
32	5号电池	南孚、双鹿		颗	10
33	7号电池	南孚、双鹿		颗	10
34	擦手纸	清风、心相印	20 包 / 箱 225*230mm	箱	10
35	计算器	得力、齐心	带开方功能	个	5
36	卷筒纸	洁柔、心相印	4层 140g*27卷/箱	箱	3
37	黑色记号笔	得力、晨光	10支/盒	盒	10
38	按动水性笔	得力、晨光	10支/盒	盒	5
39	按动水性笔芯	得力、晨光	20支/包	包	5
40	200微升枪头(加长型)	科进、爱思进	500支/包	包	5
41	1000微升枪头(加长型)	科进、爱思进	500支/包	包	5
42	可得优塑料笔筒	可得优、得力	型号 3352	个	8
43	活口扳手 10寸	世达、绿林	250mm	把	2
44	世伟洛克检漏液	世伟洛克、丞家	3.8L	瓶	1
45	51mm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12只/盒	盒	15
46	41mm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24只/盒	盒	15
47	32mm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36只/盒	盒	10
48	15mm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60只/盒	盒	10
49	10mL顶空瓶+配套铝盖胶垫(适配安捷伦 7697A 顶空自动进样器用)	宁波鸿谱、广州三闪	100个/盒(附匹配的铝盖和胶盖各100个)	盒	100

### (三) 地方病防治项目物资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等档次及以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1	尿碘检测试剂盒	青岛三凯(匹配)	100T/盒	盒	20

		青岛三凯碘元素分析仪用)			
2	一次性丁晴手套	英科医疗、桂林高邦	中号	盒	5
3	一次性丁晴手套	英科医疗、桂林高邦	小号	盒	5
4	100-1000ul 微量加长带滤芯吸头	科进 KIRGEN、爱思进	盒装 KG5333 96支/盒 10 盒/组 5组/箱	箱	1
5	100-1000ul 微量加长吸头	科进 KIRGEN、爱思进	盒装 KG1333 96支/盒 10 盒/组 5组/箱	箱	1
6	50mL 离心管	科进、康健	尖底,可自立,25个/包, 20包/箱	箱	2

#### (四) 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耗材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等档次及以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1	安捷伦 1/8 球阀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0100-2144	盒	1
2	大容量通用捕集阱, 氮气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RMSH-21/8 英寸, 250 psi	套	2
3	大容量通用捕集阱, 氮气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部件号:RMSN-2 1/8 英寸, 250 psi	套	2
4	色谱柱螺帽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部件号 :G3440-81013, 带锁定环, 手拧式, 用于 MSD	套	2
5	手拧式柱螺帽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部件号 :G3440-81011 用于进样口/检测器	套	2
6	BD-Falcon 离心管	BD、艾本德	50 ml, 货号 352098 (含离心架) 50 支/包	包	10
7	BD-Falcon 离心管	BD、艾本德	15 ml, 货号 352097 (含离心架) 25 个/包	包	10

8	tenax 吸附管	Markes (TD-100xr 热脱附仪专机专用)	C1-AXXX-500310 支/包	盒	3
9	黄铜管帽	Markes (TD-100xr 热脱附仪专机专用)	C-CF020 20 个/包	包	2
10	MARKES DiffLok 帽	Markes (TD-100xr 热脱附仪专机专用)	C-DLS010 10 个/包	包	3
11	色谱柱	AB SCIEX 4500 液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ACQUITY UPLC HSS T3 1.8 $\mu$ m 2.1*100mm	支	1
12	色谱柱	AB SCIEX 4500 液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ACQUITY UPLC BEH C18 1.7 $\mu$ m 2.1*100mm	支	1
13	巴氏吸管	比克曼、江苏康健	3mL/支, 单支带包装	包	10
14	抽纸	洁柔、心相印	中号, 3 层	抽	5
15	擦手纸	洁柔、心相印	200 抽 20 包/箱	箱	4
16	塑料档案盒	得力、齐心	5.5mm 15 个/箱	箱	10
17	M 型过滤器	岛津 (TQ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标签型 组合装, 货号 390914	个	5
18	M 型过滤器	岛津 (TQ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指示器型 组合装, 货号 390336	个	5
19	密封垫圈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 0.5 mm 内径, 预老化, 15% 石墨/85% Vespel, 0.32 mm 色谱柱	盒	3
20	40ml 样品瓶隔垫	美国 OI、安捷伦	258566CN	袋	10
21	衬管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货号 5190-2292	支	2
22	PTFE/红色硅橡胶隔垫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安捷伦部件号:5182-0717 100/包	袋	5
23	13 mm 针头式过滤膜	津腾、比克曼	100 个/包 (< 14 $\mu$ L 保持体)	盒	2

			积) WAT200838		
24	英国 MARKES 螺帽安装工具	Marks (专机专用)	部件号 C-CPLOK	套	1
25	13 mm 针头式过 滤膜	津腾、比克曼	100 个/包(< 14 μL 保持体积) WAT097962	盒	2
26	13 mm 针头式过 滤膜	津腾、比克曼	100 个/包(< 14 μL 保持体 积) WAT200562	盒	2
27	氟离子电极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 Excellence 多 参数测试仪专机 专用)	配套多参数测定仪 用	支	1
28	梅特勒 pH 电极 (纯水)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 Excellence 多 参数测试仪专机 专用)	纯水电极	支	1
29	玻璃指示型氧 气水分捕集阱	安捷伦 (7890B 气 相色谱仪专机专 用)	GMT-2HP	支	1
30	氧气水分捕集 阱	安捷伦 (7890B 气 相色谱仪专机专 用)	OT3-2	支	1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磋商小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 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查询，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3) 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5)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电子签章。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提交的响应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
- 4)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5) 商务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8)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 11) 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2) 虚假竞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3) 磋商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 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 14)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 16)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 1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 供应商不确认的; 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3. 磋商程序**

3.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5 磋商中，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

3.7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8 除本章第 3.7 条情形外，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 4.3 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

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本章第3.7条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4.6 最后报价统一开启后，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2.4条的规定修正。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4.11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二、评审标准

### 6. 评审依据

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1	价格分 (满分 20 分)	(1)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u>20</u> 分。 (2)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 = (基准价/最后报价) × <u>20</u> 分
2	技术分 (满分 60 分)	评审因素
2.1	配送方案 (满分 20 分)	一档 (0 分)：未提供配送方案的不得分。 二档 (5 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配送方案有进度安排、安全保障措施；且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配送任务后配送速度在 2 周之内。 三档 (10 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配送方案有进度安排、安全保障措施、对配送各环节的组织计划、实施人员配置表，提供的内容较详细；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配送任务后配送速度在 4 天 (含) ~1 周 (含) 之间。 四档 (15 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配送方案有进度安排、安全保障措施、对配送各环节的组织计划、人员分工明确职责清晰、实施人员配置表、人员培训，提供的内容详细；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配送任务后配送速度在 24 小时 (含) ~3 天 (含) 之间。

		<p>五档（20分）：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配送方案有进度安排、安全保障措施、对配送各环节的组织计划、人员分工明确职责清晰、实施人员配置表，提供的内容详细、切合实际；有详细的人员培训计划及安排；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配送任务后配送速度小于24小时。</p>
2.2	<p>应急处理方案 (满分15分)</p>	<p>一档（0分）：未提供应急处理方案的不得分。</p> <p>二档（5分）：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不详细，缺少应急响应处理时间，应急响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应急响应处理措施。</p> <p>三档（10分）：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较详细，有应急响应处理时间，应急响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应急响应处理措施较简单。</p> <p>四档（15分）：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详细，有应急响应处理时间，应急响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分类描述各个实施环节风险规避措施，有较强的风险应急处理、风险预警和评估能力；如遇到紧急订单、突发事件时等特急需产品4小时内送达。</p>
2.3	<p>售后服务 (满分15分)</p>	<p>一档（0分）：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的不得分。</p> <p>二档（5分）：有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具体处理措施，并提出处理时限；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少于2小时。</p> <p>三档（10分）：有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具体处理措施，承诺接到售后服务电话后1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处理问题时间为8小时以内；同时有产品退换货的具体措施，并承诺每半年回访不少于一次（明确具体时间）。</p> <p>四档（15分）：有产品发生质量问题的具体处理措施，承诺接到售后服务电话后30分钟内响应，到达现场处理问题时间为4小时以内；提供有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售后服务人员及电话明确，同时有产品退换货的具体措施及解决方案（免费提供合格同等质量和规格替代产品），并承诺每半年回访不少于两次（明确具体时间）。</p>
2.4	<p>产品质量 (满分10分)</p>	<p>(1) 响应文件中提供黄曲霉毒素总量免疫亲和柱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得5分，满分5分。</p> <p>(2) 响应文件中每提供除黄曲霉毒素总量免疫亲和柱外其他标准物质或者试剂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一项得0.5分，满分5分。</p>
3	<p>商务分 (满分20分)</p>	<p>评审因素</p>

3.1	项目业绩分 (满分 15 分)	供应商每提供一份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的业绩 (以响应文件中的合同书或中标 (成交) 通知书扫描件为准, 须能清晰的体现服务名称或服务内容) 得 3 分, 满分 15 分。
3.2	配送综合能力 (满分 5 分)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配送车辆中, 每投入 1 辆配送车辆得 1 分, 本项分值满分 5 分 (响应文件中提供自有车辆有效的行驶证原件扫描件或租赁车辆有效的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有效的租赁协议原件扫描件, 并加盖电子公章, 否则不予计分)。
总得分=1+2+3		

7.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 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 (不计算价格折扣) 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 (不计算价格折扣) 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要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 (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技术要求偏离分均相同的, 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3.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

##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  
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

##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5.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6. 竞标声明

#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8. 供应商本项目结算账户（不得填写个人账户）：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行行号：\_\_\_\_\_

开户名称：\_\_\_\_\_

银行账号：\_\_\_\_\_

9.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报价文件格式

###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3. 竞标报价表格式

## 竞标报价表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暂定成交金额	累计金额= (一) + (二) + (三) + (四)	备注
1	化学试剂及标准物质配送(重)	1 项	990000.00		

### (一) 理化检验所标准物质、试剂耗材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等档次及以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色度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00	20 mL/支	2		
2	水中浊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400 NTU	100mL/瓶	2		
3	水中氯酸盐溶液标准样品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mu$ g/mL	20mL/支	2		
4	水中亚氯酸盐溶液标准样品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mu$ g/mL	20mL/支	2		
5	铝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mu$ g/mL	80mL/瓶	1		

6	水中氰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0 $\mu$ g/mL	40mL/瓶	2		
7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2		
8	氨氮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1		
9	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00mg/L	20mL/支	1		
10	水中碘化物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1		
11	水中氟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3		
12	氟已知样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13	铬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1		
14	水质 六价铬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15	镉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mu$ g/mL	20mL/支	2		
16	水质 镉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17	水中挥发酚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mu$ g/mL	20mL/支	2		
18	甲醛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	100 mg	20mL/支	4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L				
19	水中硫酸根离子 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2		
20	二硫化碳中 5 种 苯系物混标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21	甲醇中 9 种 VOC 混合系列III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2mL/支	2		
22	锰单元素溶液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2		
23	水质 锰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20mL/支	1		
24	铅单元素溶液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3		
25	铁单元素溶液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2		
26	水质 铁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20mL/支	1		
27	铜单元素溶液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3		
28	水质 铜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20mL/支	2		
29	汞单元素溶液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3		
30	水质 汞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20mL/支	2		

		所					
31	水中溴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2		
32	硝酸盐氮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mg/L	20mL/支	2		
33	水质 硝酸盐氮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1		
34	水中亚硝酸盐氮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GBW(E) 0802 23 100mg/L	20mL/支	1		
35	亚硝酸钠已知样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1		
36	水中硝酸根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GBW(E) 0802 64 1000mg/L	20mL/支	1		
37	锌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0 $\mu\text{g}/\text{mL}$	20mL/支	4		
38	水质 锌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20mL/支	2		
39	硒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00 $\mu\text{g}/\text{mL}$	80mL/瓶	2		
4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检定用标准物质 (Cd)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5 瓶/套	套	1		
41	甲醇中四氯化碳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L				
42	甲醇中三氯甲烷	生态环境部标 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 L	2mL/支	2		
43	甲醇中 9 种 VOC 混合系列III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 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 L	2ml/支	1		
44	食用盐中碘成份 分析	国家碘缺乏病 参照实验室、坛 墨质检	2 种浓 度	套	2		
45	尿中碘成分分析	国家碘缺乏病 参照实验室、坛 墨质检	2 种浓 度	套	2		
46	水中碘成分分析	国家碘缺乏病 参照实验室、坛 墨质检	2 种浓 度	套	1		
47	乙醇/水溶液中 甲醇、异丁醇、异 戊醇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2ml/支	1		
48	食用合成色素诱 惑红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0.50m g/mL	10ml/支	1		
49	食用合成色素柠 檬黄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0.50m g/mL	10ml/支	1		
50	食品防腐剂山梨 酸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1.00m g/mL	10ml/支	1		
51	食品甜味剂乙酰 磺酸钾溶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1.00m g/mL	10ml/支	1		
52	食品甜味剂环己 基氨基磺酸钠溶 液标物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1.00m g/mL	10ml/支	2		
53	亚砷酸根溶液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75.7 μg /mL	2ml/支	1		
54	砷酸根溶液标准 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 墨质检	17.5 μg /mL	2ml/支	1		
55	甲醇中苯溶液标	生态环境部标	1000	2mL/支	2		

	准物质	样所、坛墨质检	$\mu\text{g}/\text{mL}$				
56	甲醇中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57	甲醇中对二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58	甲醇中间二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59	甲醇中邻二甲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0	甲醇中乙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1		
61	甲醇中对二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2	甲醇中邻二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3	甲醇中反 1,2 二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4	甲醇中顺 1,2 二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5	甲醇中四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6	甲醇中六氯丁二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67	甲醇中一氯二溴甲烷溶液标准物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质		L				
68	甲醇中二氯一溴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69	甲醇中三氯乙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0	甲醇中三溴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1	甲醇中1,2,4-三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2	甲醇中1,3,5-三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3	甲醇中1,2-二氯乙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4	甲醇中氯苯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5	甲醇中二氯甲烷溶液标准物质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76	对硫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2		
77	丙酮中毒死蜱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78	丙酮中敌敌畏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79	丙酮中久效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1		
80	丙酮中甲拌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2		
81	丙酮中甲胺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g/mL	1ml/支	4		

82	甲基对硫磷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2		
83	甲基毒死蜱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84	联苯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85	丙酮中乐果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4		
86	甲醇中克百威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2		
87	甲醇中 3-羟基克 百威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2		
88	灭多威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89	溴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90	氰戊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91	氯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92	乙酰甲胺磷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1		
93	正己烷中 α 硫丹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4		
94	正己烷中 β 硫丹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4		
95	氯唑磷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2		
96	甲拌磷砒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2		
97	甲拌磷亚砒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2		
98	丙酮中灭线磷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4		
99	丙酮中水胺硫磷	农业农村部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 μ g /mL	1ml/支	4		



100	丙酮中氧化乐果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4		
101	丙酮中乙酰甲胺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4		
102	三氯杀螨醇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2		
103	正己烷中硫丹硫酸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4		
104	联苯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2		
105	甲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2		
106	正己烷中氯氟氰菊酯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4		
107	杀扑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1		
108	丙酮中三唑磷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4		
109	甲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1		
110	乙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1		
111	丙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1		
112	丁体六六六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 $\mu$ g /mL	1ml/支	1		
113	黄曲霉毒素 B <sub>1</sub> B <sub>2</sub> G <sub>1</sub> G <sub>2</sub> 混合溶液标准物质	ROMR、普瑞邦	2 $\mu$ g /mL	5mL/支	1		
114	苏丹红 I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mu$ g /mL	1ml/支	1		
115	苏丹红 II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mu$ g /mL	1ml/支	1		
116	苏丹红 III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mu$ g /mL	1ml/支	1		
117	苏丹红 IV 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	100 $\mu$ g /mL	1ml/支	1		

118	二硫化碳中三氯甲烷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 /mL	1ml/支	2		
119	二硫化碳中正己烷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2000 $\mu\text{g}$ /mL	1ml/支	2		
120	二硫化碳中乙酸乙酯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3000 $\mu\text{g}$ /mL	1ml/支	2		
121	丙酮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ml/支	1		
122	丙酮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ml/支	1		
123	硫酸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 l/L	500ml/ 瓶	1		
124	氢氧化钠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 l/L	100ml/ 瓶	2		
125	硝酸银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014 00mol /L	500ml/ 瓶	2		
126	EDTA 容量分析用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 l/L	500ml/ 瓶	1		
127	硫代硫酸钠容量分析用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 l/L	500ml/ 瓶	1		
128	高锰酸钾滴定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mo l/L	500ml/ 瓶	2		
129	草酸钠容量分析用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0.100 0mol/ L	500ml/ 瓶	2		
130	活性炭管中苯、甲苯、邻二甲苯标准物质	中国安科院、坛墨质检	2 支/ 套	套	1		
131	活性炭管中乙酸乙酯、乙酸丁酯质量控制样品	中国安科院、坛墨质检	2 支/ 套	套	1		
13	活性炭管中丙酮	中国安科院、坛	2 支/ 套	套	1		

2	质量控制样品	墨质检	套				
133	活性炭管中三氯甲烷质量控制样品	中国安科院、坛墨质检	2支/套	套	1		
134	甲醇中4-溴氟苯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 μg/mL	2ml/支	1		
135	冻干人尿中镉标准物质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支/套	套	1		
136	冻干牛血铅、镉标准物质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支/套	套	1		
137	冻干人尿中铅标准物质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支/套	套	1		
138	冻干牛血中汞标准物质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广东职防院	2支/套	套	1		
139	乙醇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mg/mL	2ml/支	20		
140	乙醇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坛墨质检	10.00mg/mL	2ml/支	2		
141	花生油中黄曲霉毒素 B <sub>1</sub> B <sub>2</sub> G <sub>1</sub> G <sub>2</sub> 已知样	中检院、大连中实	50mL/瓶	瓶	1		
142	水质 亚氯酸盐 已知样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20ml/支	2		
143	水质 氯酸盐 已知样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20ml/支	2		
144	多元素混合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国家有色金属及电子材料分析测试中心、伟业	GBW(E)082429 10mg/	90mL/1瓶	1		

		计量	kg				
14 5	ICP 分析用 Ge、In、Re、Sc 多元素标准溶液	国家有色金属及电子材料分析测试中心、中国计量院、伟业计量	GNM-M0432 56- 2013 100 $\mu$ g/mL	100mL/ 瓶	1		
14 6	ICP-MS 调谐液	国家有色金属及电子材料分析测试中心、中国计量院、伟业计量	GNM-M0602 08- 2013 10mg/ L	100mL/ 瓶	1		
14 7	钠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 0801 27 1000 $\mu$ g/m L	80mL/1 瓶	1		
14 8	钾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 0801 25 1000m g/L	80mL/1 瓶	1		
14 9	镁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 0801 26 1000m g/L	80mL/1 瓶	1		
15 0	硼单元素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 0802 17 100mg /L	80mL/1 瓶	1		
15 1	氯化钾纯度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检院、坛墨质检	GBW(E) 0600	50g/瓶	1		

			20				
15 2	氯化钾电导率	中国计量院、中 检院、坛墨质检	NIM- RM209 2	100ml/ 瓶	1		
15 3	袋装电导率校准 溶液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Excell ence 多参数测 试仪 专机专 用)	1413 $\mu\text{s}$ /cm	20mL× 30 袋/盒	1		
15 4	袋装电导率校准 溶液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Excell ence 多参数测 试仪 专机专 用)	12.88 ms /cm	20mL× 30 袋/盒	1		
15 5	袋装电导率校准 溶液	梅特列-托利多 (SevenExcell ence 多参数测 试仪 专机专 用)	84 $\mu\text{s}$ /cm	20mL× 30 袋/盒	1		
15 6	水中丙烯酰胺标 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中 检院、坛墨质检	100 $\mu$ g/mL	1ml/支	2		
15 8	乙酸乙酯中的脱 氢乙酸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生 态 环 境 部 标 样 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 L	1ml/支	2		
15 9	脱氢乙酸纯度标 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中 检院、坛墨质检	> 99.9%	100mg/ 支	1		
16 0	米面制品中脱氢 乙酸中质控样品	大连中食国实 检测技术有限 公司、中检院		25g/瓶	1		
16 1	甲醇中甲拌磷溶 液标准物质	农业 农 村 部 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 L	2mL/支	2		
16 2	甲醇中甲拌磷砒 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 农 村 部 环 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 L	2mL/支	2		
16	甲醇中甲拌磷亚	农业 农 村 部 环	1000	2mL/支	2		

3	砷溶液标准物质	科所、坛墨质检	$\mu\text{g}/\text{mL}$				
164	甲醇中克百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65	甲醇中3-羟基克百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66	甲醇中涕灭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67	甲醇中涕灭威砷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68	甲醇中涕灭威亚砷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69	甲醇中残杀威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70	甲醇中恶霜灵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71	甲醇中吡唑醚菌酯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72	甲醇中腈菌唑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173	甲醇中甲拌磷、甲拌磷砷、甲拌磷亚砷、克百威、3-羟基克百威、涕灭威、涕灭威砷、涕灭威亚砷、残杀威、恶霜灵、吡唑醚菌酯、腈	普瑞邦、坛墨质检	100 $\mu\text{g}/\text{mL}$	2mL/支	1		

	菌唑 12 种农药混合标准物质						
174	乙腈中吡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75	乙腈中啶虫脒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76	乙腈中噻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77	乙腈中噻虫嗪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78	乙腈中噻虫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79	乙腈中呋虫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80	乙腈中烯啶虫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81	乙腈中氯噻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82	乙腈中啶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83	乙腈中环氧虫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84	乙腈中氟啶虫胺腈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185	乙腈中氟吡呋喃酮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3		

			L				
186	乙腈中吡虫啉、啉虫脒、噻虫啉、噻虫嗪、噻虫胺、呋虫胺、烯啶虫胺、氯噻啉、啉虫啉、环氧虫啉、氟啶虫胺胍、氟吡呋喃酮 12 种农药混合标准物质	普瑞邦、坛墨质检	100 $\mu$ g/mL	2mL/支	1		
187	乙腈中多菌灵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88	乙腈中甲霜灵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89	乙腈中嘧霉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0	乙腈中三唑酮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1	乙腈中丙环唑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2	乙腈中戊唑醇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3	乙腈中腐霉利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4	乙腈中烯酰吗啉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5	乙腈中苯醚甲环唑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mu$ g/mL	2mL/支	2		



19 6	乙腈中灭蝇胺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2		
19 7	乙腈中阿维菌素溶液标准物质	农业农村部环科所、坛墨质检	1000 μg/mL	2mL/支			
19 8	乙腈中多菌灵、甲霜灵、嘧霉胺、三唑酮、丙环唑、戊唑醇、腐霉利、烯酰吗啉、苯醚甲环唑；灭蝇胺、阿维菌素 11 种农药混合标准物质	普瑞邦、坛墨质检			2		
19 9	16 种真菌毒素混合外标	普瑞邦、坛墨质检  MAS-1601JK AFB1 (0.5ppm) ; AFB2 (0.5ppm) ; AFG1 (0.5ppm) ; AFG2 (0.5ppm) ; NIV (50ppm) ; DON (50ppm) ; 3- DON (50ppm) ; 15- DON (50ppm) ; ZEN (5ppm) ; T- 2 (5ppm) ; HT- 2 (10ppm) ; ST (0.5ppm) ; OTA (0.5ppm) ; FB1 (10ppm) ; FB2 (10ppm) ; FB3 (10ppm)	16 种 真菌 毒素 混合 外标 ( CDC 手册 ) 组分: AFB1; AFB2; AFG1; AFG2; NIV ; DON ; 3- DON ; 15- DON ; ZEN ; T- 2 ; HT- 2 ; ST ;	支	2		

			OTA ; FB1 ; FB2 ; FB3				
20 0	16 种真菌毒素混 合内标	普瑞邦、坛墨质 检 MAS-1601JKU 13C- AFB1 (0. 1ppm) ; 13C- AFB2 (0. 1ppm) ; 13C- AFG1 (0. 1ppm) ; 13C- AFG2 (0. 1ppm) ; 13C- NIV (12. 5ppm) ; 13C- DON (12. 5ppm) ; 13C-3- DON (12. 5ppm) ; 13C-15- DON (12. 5ppm) ; 13C- ZEN (12. 5ppm) ; 13C-T- 2 (0. 5ppm) ; 13C-HT- 2 (5ppm) ; 13C- ST (0. 2ppm) ; 13C- OTA (0. 2ppm) ; 13C- FB1 (5ppm) ; 13C- FB2 (5ppm) ; 13C-FB3 (5ppm)	16 种 真 菌 毒 素 混 合 内 标 ( CDC 手 册 ) 组 分 : 13C- AFB1 ; 13C- AFB2 ; 13C- AFG1 ; 13C- AFG2 ; 13C- NIV ; 13C- DON ; 13C- 3- DON ; 13C- 15- DON ; 13C- ZEN ; 13C- T-2 ; 13C- HT-2 ; 13C-	支	2		

			ST ; 13C- OTA ; 13C- FB1 ; 13C- FB2 ; 13C- FB3				
20 1	乙腈中黄曲霉毒素 B1,G1,B2,G2 混标	中国计量院、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支	2		
20 2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3-乙酰基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15-乙酰基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混标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0 3	伏马毒素 B1,B2,B3 混标	ROMER 、普瑞邦	50 μg/mL	支	1		
20 4	玉米赤霉烯酮	中国计量院、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0 5	赭曲霉毒素 OTA	中国计量院、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赭曲霉毒素 OTA	支	1		
20 6	杂色曲霉毒素	中国计量院、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杂色曲霉毒素	支	1		
20 7	雪腐镰刀菌烯醇	中国计量院、 ROMER 、普瑞邦	100 μg/mL	支	1		
20 8	交链孢酚 (AOH)	Romer Labs CAS 号 641- 38-3、普瑞邦	100 μg/m L	支	2		

209	交链孢酚单甲醚 (AME)	Romer Labs CAS 号 26894-49-5、普瑞邦	100 $\mu\text{g}/\text{mL}$	支	2		
210	细交链孢菌酮酸 TeA	Romer Labs CAS 号 610-88-8、普瑞邦	100 $\mu\text{g}/\text{mL}$	支	2		
211	腾毒素 (TEN)	Romer Labs CAS 号 28540-82-1、普瑞邦	100 $\mu\text{g}/\text{mL}$	支	2		
212	4 种交链孢酚混合	普瑞邦 货号 STD#7061、 Romer Labs	AOH 20 $\mu\text{g}/\text{mL}$ AME 2 $\mu\text{g}/\text{mL}$ TEN10 $\mu\text{g}/\text{mL}$ TEA50 $\mu\text{g}/\text{mL}$	支	1		
213	$^{13}\text{C}_{17}$ 同位素内标 黄曲霉毒素 B1	ROMER 、普瑞邦	0.5 $\mu\text{g}/\text{mL}$ 纯 度 >98	支	1		
214	$^{13}\text{C}_{17}$ 同位素内标 黄曲霉毒素 B2	ROMER 、普瑞邦	0.5 $\mu\text{g}/\text{mL}$ 纯 度 >98	支	1		
215	$^{13}\text{C}_{17}$ 同位素内标 黄曲霉毒素 G1	ROMER 、普瑞邦	100 $\mu\text{g}/\text{mL}$	支	1		
216	$^{13}\text{C}_{17}$ 同位素内标 黄曲霉毒素 G2	ROMER 、普瑞邦	0.5 $\mu\text{g}/\text{mL}$ 纯 度	支	1		

			>98				
21 7	<sup>13</sup> C <sub>20</sub> 同位素内标 赭曲霉毒素 A	ROMER 、普瑞邦	0.5 μg/mL 纯度 >98	支	1		
21 8	<sup>13</sup> C <sub>15</sub> 同位素脱氧 雪腐镰刀菌烯醇	ROMER 、普瑞邦	25 μg/mL 纯度 >99%	支	1		
21 9	<sup>13</sup> C <sub>15</sub> 同位素 3-乙 酰基脱氧雪腐镰 刀菌烯醇	ROMER 、普瑞邦	25 μg/mL 纯度 >99%	支	1		
22 0	<sup>13</sup> C <sub>15</sub> 同位素 15-脱 氧雪腐镰刀菌烯 醇	ROMER 、普瑞邦	10 μg/mL 纯度 >99%	支	1		
22 1	<sup>13</sup> C <sub>18</sub> 同位素玉米 赤霉烯酮	ROMER 、普瑞邦	25 μg/mL 纯度 >99%	支	1		
22 2	<sup>13</sup> C <sub>34</sub> 同位素内标 伏马菌素 B <sub>1</sub>	ROMER 、普瑞邦	25 μg/mL 纯度 >99%	支	1		
22 3	<sup>13</sup> C <sub>34</sub> 同位素内标 伏马菌素 B <sub>2</sub>	ROMER 、普瑞邦	10 μg/mL 纯度 >99%	支	1		
22 4	<sup>13</sup> C <sub>34</sub> 同位素内标 伏马菌素 B <sub>3</sub>	ROMER 、普瑞邦	10 μg/mL 纯度 >99%	支	2		
22	细交链孢菌酮酸	Toronto	>40%	支	2		

5	-D13	Research Chemicals	1mg /支				
22 6	交链孢酚-D2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98% 1mg/支	支	2		
22 7	腾毒素-D3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98% 1mg/支	支	2		
22 8	交链孢酚单甲醚-D3	Toronto Research Chemicals	>98% 1mg/支	支	2		
22 9	4种交链孢酚混合内标	Pribolab STD#7061U、Romer	AOH 2μg/mL、AME 1μg/mL、TEN 1μg/mL、TEA 5μg/mL	支	1		
23 0	反式环氧七氯标准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 1	顺式环氧七氯标准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 2	百菌清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 3	五氯硝基苯	Dr. Ehrenstorfer GmbH、中国计量院	>98% 100mg /支	支	2		
23 4	小麦粉中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质控样品	ROMER、普瑞邦		支	1		
23 5	西红柿泥中五氯硝基苯质控样品	大连中实、中检院		支	1		

236	草莓百菌清质控样质控样品	大连中实、中检院		支	1		
237	水中氯酸盐标准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238	水中高氯酸盐标准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样所、坛墨质检	1000 $\mu\text{g}/\text{mL}$	2mL/支	2		
239	高氯酸盐-1804同位素内标	美国 CIL、中检院	以高氯酸根 <sup>-18</sup> O <sub>4</sub> 离子计 100 $\mu\text{g}/\text{mL}$	1mL/支	2		
240	蔬菜中氯酸盐、高绿酸盐质控样	大连中实、中检院		瓶	1		
241	芹菜粉中毒死蜱质控样	大连中实、中检院、农业农村部环科所		瓶	1		
242	苹果汁中多菌灵、三唑酮、啶虫脒、吡虫啉质控样	大连中实、中检院、农业农村部环科所		瓶	1		
243	硼酸标准溶液	坛墨质检、中检院	1000mg/L， 50mL/瓶	瓶	1		
244	水质 4种金属混标/铜锌镉铅(质控样)	坛墨质检 BYT400007、伟业计量	20mL/支	支	1		
245	水质 25种金属混标(质控样)	坛墨质检，伟业计量	20mL/支	支	1		
246	花生粉成分分析标准物质	钢研纳克， GBW(E)100718、中检院	35g/瓶	瓶	1		
24	黄瓜粉成分分析	坛墨质检，	20g/	瓶	1		

7	标准物质	GBW10194、大连中实	瓶				
228	婴儿米粉中铬砷 镉汞铅	国家粮食局， GBW(E)100831、坛墨质检		瓶	1		
251	碘化物标准溶液	生态环境部标 样所， 1000mg/L、坛 墨质检	20mL/ 支	瓶	2		
252	氢氧化钠容量分 析用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 坛墨质检	GBW(E) 0833 84， 0.1mo L/L， 90mL/ 瓶	瓶	2		
253	胭脂红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 中检院、坛墨 质检	1mg/m L， 20mL/ 瓶	瓶	2		
254	苯甲酸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 中检院、坛墨 质检	1.0g/ L， 20mL/ 瓶	瓶	2		
255	山梨酸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 中检院、坛墨 质检	1.0g/ L， 20mL/ 瓶	瓶	2		
256	磷酸钠标准溶液	中国计量院、 中检院、坛墨 质检	1000m g/L， 100mL	瓶	1		
257	食品中亚硝酸钠 标准溶液（以亚 硝酸钠计）	中国计量院、 中检院、坛墨 质检	1000m g/L， 20mL/ 瓶， 以亚 硝酸	瓶	2		



			钠计				
25 8	亚砷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中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75.7 μg /mL, 2mL/ 支	支	2		
25 9	砷酸根溶液标准物质	国计量院、生态环境部标样所	17.5 μg /mL, 2mL/ 支	支	2		
26 0	黄曲霉毒素总量混合标准溶液 (乙腈基质)	中国计量院、普瑞邦	Mix 1: 黄曲霉毒素 Aflatoxin B1&G1 - 2 μg/mL , 0.5μg /mL B2&G2 - 乙腈, 5mL	瓶	2		
26 1	硫代硫酸钠标准液	坛墨质检、中检院	0.1mo l/L, 100mL /瓶	瓶	1		
26 2	中药材中二氧化硫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 瓶	瓶	2		
26 3	腐竹中二氧化硫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25g/ 瓶	瓶	2		
26 4	米粉中苯甲酸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 瓶	瓶	1		

265	米粉中山梨酸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6	米粉中磷酸盐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7	肉丸中苯甲酸、山梨酸质控样	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8	腊肉中亚硝酸盐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69	腊肉中胭脂红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70	腊肉中过氧化值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71	坚果中过氧化值质控样	大连中食国实、中检院	50g/瓶	瓶	1		
272	药材中黄曲霉毒素 B1B2G1G2 质控样	中检院、普瑞邦	50g/瓶	瓶	1		
273	玉米/花生中黄曲霉毒素 B1B2G1G2 质控样	中检院、普瑞邦	50g/瓶	瓶	1		
274	CAPCELL PAK C18 色谱柱	资生堂、赛默飞世尔	资生堂 CR-02,5 μm; 100*2.0mm	根	1		
275	陶瓷均质子	安捷伦、逗点生物	适用于 50mL 塑料离心管, 100 颗/瓶	瓶	1		
276	Thermo Fisher™ Accucore™ C18 色谱柱	美国赛默飞(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	150mm × 2.1 mm:	根	1		

		子色谱仪专机 专用	2.6 μ m				
27 7	HLB 固相萃取柱	Waters、赛默飞 世尔	Water sOasi s 200 mg/6 ml WAT10 6202 , 30 支/盒	盒	3		
27 8	Acclaim Trinity P1 复合 离子交换柱	美国赛默飞（赛 默 飞 世 尔 Aquion Rfic 离 子 色 谱 仪 专 机 专用）	50mm* 2.1mm , 3 μ m 货 号： 07556 5	根	1		
27 9	PRiME HLB 固相 萃取柱	Waters、赛默飞 世尔	3cc, 1 50mg 货号 18600 8717 , 100 支/盒	盒	1		
28 0	再生纤维素滤膜 头	Whatman、赛多 利斯	13 mm, 0.22μ m 货 号： 10463 062, 100/ 包	包	1		
28 1	50050M 防毒面具	霍尼韦尔、3M	75003	个	10		

			滤毒盒				
28 2	8mm 内插管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380-00405 100 个/包	包	5		
28 3	9mm 内插管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岛津 380-00505 100 个/包	包	5		
28 4	尼龙针筒式过滤头	津腾、博纳艾杰尔	13 mm, 0.2 μm, WAT200562, 100/包	包	5		
28 5	PTFE 针筒式过滤头	津腾、博纳艾杰尔	13 mm, 0.2 μm, WAT200556, 100/包	包	5		
28 6	PVDF 针筒式过滤头	津腾、博纳艾杰尔	13 mm, 0.2 μm, WAT200804, 100/包	包	5		
28	石墨压环	岛津（岛津 TQ	岛津	盒	2		

7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FERRULE, GVF/004, 10/包				
288	石墨压环	岛津 (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岛津 FERRULE, GVF/005, 10/包	盒	2		
289	样品瓶+盖垫套装	岛津 (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岛津 227-34001-01 LC / LCMS	盒	2		
290	样品瓶+盖垫套装	岛津 (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岛津 221-34274-91	盒	2		
291	顶空样品瓶	安捷伦 (7697A 顶空自动进样器专机专用)	安捷伦 5182-0838 10ml, 100个/包	包	5		
292	安捷伦气相色谱仪进样针清洗瓶及废液瓶	安捷伦 (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G4513-68001 25个/盒	盒	5		
293	4mL 透明洗瓶	岛津 (岛津 2010PLUS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货号: 221-34269	包	2		

			-91, 50 个/ 包				
29 4	气相微量进样器	高鸽、安捷伦	5 μL	支	10		
29 5	气体净化过滤器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 仪专机专用）	岛津 227- 37011 -01	个	2		
29 6	指示型捕集阱	安捷伦（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 联用仪专机专 用）	安捷 伦 cp179 73	支	3		
29 7	大容量捕集阱	安捷伦（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 联用仪专机专 用）	安捷 伦 RMSH- 2	支	3		
29 8	岛津捕集阱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 仪专机专用）	岛津 226- 50730 -00	盒	2		
29 9	岛津捕集阱	岛津（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 仪专机专用）	岛津 226- 50710 -00	盒	2		
30 0	带密封盖高速离 心管 10ml	湘仪、比克曼	湘仪 20 支/ 盒	盒	5		
30 1	带密封盖高速离 心管 50ml	湘仪、比克曼	湘仪 20 支/ 盒	盒	5		
30 2	带密封盖高速离 心管 16mL	赛默飞世尔（高 速冷冻离心机 LYNX4000 专机 专用）	赛默 飞 货号： 3139- 0016 50 支/	箱	10		

			盒				
30 3	带密封盖高速离心管 50ml	赛默飞世尔（高速冷冻离心机 LYNX4000 专机专用）	赛默飞 3114-0050 10支/箱	箱	10		
30 4	PSA 固相萃取散装填料	WGL、博纳艾杰尔	PSA 固相萃取散装填料，100g/瓶	瓶	2		
30 5	DSC-18 SPE 散装填料	WGL、博纳艾杰尔	Discovery® DSC-18 SPE 散装填料，250g/瓶	瓶	2		
30 6	GENTEC 减压阀	捷锐、繁瑞	型号 152IN-80 含压力表	套	4		
30 7	色谱柱安装工具	安捷伦（安捷伦 8890-700D 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美国安捷伦 G1099-20030	个	1		

308	塑料烧杯 (150mL)	比克曼、拜杰	150mL，带刻度	个	60		
309	塑料圆底离心管 (25mL)	比克曼、拜杰	PP材质，25mL，圆底，带盖，带刻度，50支/包	包	3		
310	塑料漏斗(75mm)	比克曼、拜杰	75mm	个	30		
311	塑料漏斗(50mm)	比克曼、拜杰	50mm	个	30		
312	7cm快速滤纸	双圈、比克曼	双圈，7cm, 100张/盒	盒	2		
313	ICP-MS样品蠕动泵管	安捷伦(安捷伦7900ICP-MS专用)	安捷伦，G1833-65569，12件/包	包	1		
314	ICP-MS雾化器	安捷伦(安捷伦7900ICP-MS专用)	安捷伦，G3266-80004	套	2		
315	ICP-MS油雾过滤器	安捷伦(安捷伦7900ICP-MS专用)	安捷伦，	个	2		



		机专用)	用于 MS40+ 泵, G1960 - 80039				
31 6	ICP-MS 接口锥和 透镜洗涤剂	安捷伦 (安捷伦 7900ICP-MS 专 机专用)	安捷 伦, 5188- 5359	瓶	1		
31 7	12 位手动固相萃 取装置	岛津 (岛津 TQ 8040 气质联用 仪专机专用)	岛津 RT- 28298 -VM	套	2		
31 8	Ika 均质器	IKA	T18 单 机、 支架 (R18 26)、 夹头 (R182 )、容 器固 定器 (RH3 )	台	1		
31 9	Carb/NH2 固相萃 取柱	DIKMA、waters、 博纳艾杰尔	500mg /6ml , 30 支/盒	盒	6		
32 0	OnGuard II RP 柱	DIKMA、waters、 博纳艾杰尔	1.0mL , 25 支 /盒	盒	2		
32 1	Ag 柱	美国赛默飞 (赛 默 飞 世 尔 Aquion Rfic 离	1.0mL , 25 支 /盒	盒	2		

		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32 2	Na 柱	美国赛默飞（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1.0mL ,25 支 /盒	盒	2		
32 3	AflaStar R 黄曲霉毒素总量免疫亲和柱	Romer、普瑞邦	25 支 /盒	盒	14		
32 4	一次性注射器	浙江灵洋、江西洪达	2 mL, 100 支	盒	8		
32 5	一次性注射器	浙江灵洋、江西洪达	5 mL, 100 支	盒	5		
32 6	G3 垂融漏斗	蜀牛、北玻	带胶塞	个	10		
32 7	抽滤瓶	蜀牛、北玻	匹配 G3 垂融漏斗	个	10		
32 8	针筒式过滤器（水系）	津腾、安谱	直径 13mm , 0.22um, 100 个 /包	包	5		
32 9	针筒式过滤器（有机系）	津腾、安谱	直径 13mm , 0.22um, 100 个 /包	包	10		

330	离子色谱抑制器	赛默飞世尔(赛默飞世尔 Aquion Rfic 离子色谱仪专机专用)	ADRS 600mm (匹配离子色谱 Aquion RFIC 型号),				
331	药材不锈钢粉碎机	高笙、天东	800g 铜电机, 干磨机, 加厚 304 刀片	个	1		
332	数显电动移液器	群安、大龙	数显款	个	4		
333	5000ul 移液枪头	艾本德、爱思进	0030000978, 5000uL, 100 个/袋	袋	5		
334	盒装 5000ul 移液枪头	艾本德、爱思进	0030071638, 5000uL, 24 支/盒	盒	10		
335	A4 专用纸	得力、晨光、亚森太博	80g/m <sup>2</sup> , 8 包/箱	箱	20		
33	油性记号笔	得力、晨光	黑色	盒	10		

6							
33 7	水性记号笔	得力、晨光	黑色	盒	10		
33 8	硒鼓	惠普、格之格	惠普 1020	个	20		
33 9	碳粉	惠普、格之格	惠普 1020	盒	40		
34 0	手术剪刀	可孚、海斯迪克	175mm ×74m m	把	10		
34 1	剪刀	得力、齐心	得力 手工 剪刀， 175mm ×74m m	把	10		
34 2	带盖垃圾桶	茶花、洁丽雅	20L， 脚踏， 带盖 子	个	10		
34 3	超大垃圾袋	利德、美丽雅	加厚 55mm ×90m m， 100个 /扎	扎	10		
34 4	小垃圾袋	利德、美丽雅	加厚 25mm ×38m m， 100个 /扎	扎	10		
34 5	垃圾篓	茶花、洁丽雅	上口 径 26cm	个	10		

			，下 口径 18cm ，高 度 25cm				
34 6	橡皮	得力、晨光	用于 擦拭 2B 铅 笔	块	5		
34 7	尿碘检测试剂盒	襄 阳 文 斯 特 ( 匹 配 文 斯 特 OTT-I-P 碘 分 析 仪 使 用 )	100T	盒	1		

## (二) 司法鉴定耗材

序号	名 称	参考品牌 (同等档次 及以上)	规格	单 位	数量	单 价	金 额
1	乙醇标准溶液	Cerilliant 、中国计量 院	0.10,0.50,0. 80,1.00,2.00 mg/mL 各一 支	5 支 / 套	2		
2	22 mL 透明样品 瓶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 相色谱仪专 机专用)	安捷伦 5183- 4313, 100/包	包	1		
3	顶空样品瓶	美国安捷伦 (7697A 自 动进样器专 机专用)	5182-0838	包	20		
4	钳口铝盖	美国安捷伦 (7697A 自 动进样器专 机专用)	9301-0721	包	10		
5	密封垫	安 捷 伦	5183-4476	包	5		

		(7697A 自动进样器专机专用)					
6	微量注射器	上海高鸽、安捷伦	5uL	支	10		
7	10uL 微量进样针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5181-1267	支	2		
8	5 μ L 微量注射器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5190-1475	支	2		
9	1/8 英寸 球阀	美国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0100-2144	个	3		
10	穿刺上样针	厦门睿科 (睿科自动稀释配标仪专机专用)	厦门睿科自动稀释配标仪用 1008-001-49	根	2		
12	EDTA-K2 抗凝真空采血管	江苏康健、浙江灵洋	3ml 1200 支/箱	箱	2		
13	顶空瓶 (22ml)	PE(美国 PE TurboMatrix HS 顶空进样器专用)	100 个/包	包	1		
14	顶空瓶盖 (22ml 顶空瓶用)	PE(美国 PE TurboMatrix HS 顶空进样器专用)	100 个/包	包	1		
15	岛津气象和 PE 顶空进样器适配器	岛津 (美国 PE TurboMatrix HS 顶空进样器与岛津 GC2030 连接	1 根	根	1		

		使用)					
16	A4 专用纸(80g)	晨光、亚太森博	80g/m <sup>2</sup> , 2500张/5包/箱	箱	30		
17	A4 专用纸(70g)	晨光、亚太森博	70g/m <sup>2</sup> , 5000张/10包/箱	箱	10		
18	打印机硒鼓(带芯片)	惠普(中国 HP laserjet Enterprise M507 专机专用)	原装惠普 CF289A, 适用于 HP laserjet Enterprise M507	个	1		
19	彩色打印机墨水(四色套装)	惠普中国(HP Smart Tank538 彩色打印机)	原装惠普 GT52、GT53XL 墨水, 适用于 HP Smart Tank538 彩色打印机	套	2		
20	硒鼓	天威、得力	PR-CC388AG	个	2		
21	硒鼓	惠普、格之格、得力	适用 HP1020 3支装/盒	盒	4		
22	碳粉	惠普、格之格、得力	适用 HP1010 3支装/盒	盒	7		
23	碳粉	惠普、格之格、得力	适用 HP1108 3支装/盒	盒	3		
24	硒鼓带芯片	惠普、格之格、得力	格之格 CF287	个	1		
25	复印机粉盒	惠普中国(HP LaserJet MFP M436nda 复)	原装惠普 CF256X 粉盒, 适用于 HP LaserJet MFP M436nda 复印	个	2		

		印机专机专用)	机				
26	一次性丁腈手套(中码)	英科医疗、桂林高邦	耐用款蓝色丁腈, 100 只/盒	盒	20		
27	A4 档案盒(背宽 55mm)	金来、得力	蓝色 55mm 粘扣档案盒, 24 盒/箱	箱	6		
28	国盾印章专用红色光敏印油	柳州国盾、得力	红色光敏印油	瓶	8		
29	医疗垃圾袋(大号)	宜之选、利得	手提式加厚 75cm*90cm, 50 只/捆	捆	10		
30	医疗垃圾袋(小号)	宜之选、利得	手提式加厚 32cm*38cm , 100 只/捆	捆	4		
31	纽扣电池	南孚、飞利浦	CR2032	颗	10		
32	5 号电池	南孚、双鹿		颗	10		
33	7 号电池	南孚、双鹿		颗	10		
34	擦手纸	清风、心相印	20 包 / 箱 225*230mm	箱	10		
35	计算器	得力、齐心	带开方功能	个	5		
36	卷筒纸	洁柔、心相印	4 层 140g*27 卷/箱	箱	3		
37	黑色记号笔	得力、晨光	10 支/盒	盒	10		
38	按动水性笔	得力、晨光	10 支/盒	盒	5		
39	按动水性笔芯	得力、晨光	20 支/包	包	5		
40	200 微升枪头(加长型)	科进、爱思进	500 支/包	包	5		
41	1000 微升枪头(加长型)	科进、爱思进	500 支/包	包	5		
42	可得优塑料笔筒	可得优、得力	型号 3352	个	8		
43	活口扳手 10 寸	世达、绿林	250mm	把	2		
44	世伟洛克检漏液	世伟洛克、丞家	3.8L	瓶	1		



45	51mm 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12 只/盒	盒	15		
46	41mm 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24 只/盒	盒	15		
47	32mm 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36 只/盒	盒	10		
48	15mm 彩色反尾夹	齐心、晨光	60 只/盒	盒	10		
49	10mL 顶空瓶+配套铝盖胶垫(适配安捷伦 7697A 顶空自动进样器用)	宁波鸿谱、广州三闪	100 个/盒(匹配的铝盖和胶盖各 100 个)	盒	100		

### (三) 地方病防治项目物资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等档次及以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尿碘检测试剂盒	青岛三凯(匹配青岛三凯碘元素分析仪用)	100T/盒	盒	20		
2	一次性丁晴手套	英科医疗、桂林高邦	中号	盒	5		
3	一次性丁晴手套	英科医疗、桂林高邦	小号	盒	5		
4	100-1000u1 微量加长带滤芯吸头	科进 KIRGEN、爱思进	盒装 KG5333 96 支/盒 10 盒/组 5 组/箱	箱	1		
5	100-1000u1 微量加长吸头	科进 KIRGEN、爱思进	盒装 KG1333 96 支/盒 10 盒/组 5 组/箱	箱	1		
6	50mL 离心管	科进、康健	尖底,可自立,25 个/包,20 包/箱	箱	2		

### (四) 公共场所健康危害因素耗材

序号	名称	参考品牌(同等档次及以上)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	----	---------------	----	----	----	----	----

		上)					
1	安捷伦 1/8 球阀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0100-2144	盒	1		
2	大容量通用捕集阱, 氮气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RMSH-21/8 英寸, 250 psi	套	2		
3	大容量通用捕集阱, 氮气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部件号:RMSN-2 1/8 英寸, 250 psi	套	2		
4	色谱柱螺帽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部件号:G3440-81013, 带锁定环, 手拧式, 用于 MSD	套	2		
5	手拧式柱螺帽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部件号:G3440-81011 用于进样口/检测器	套	2		
6	BD-Falcon 离心管	BD、艾本德	50 ml, 货号 352098(含离心架) 50 支/包	包	10		
7	BD-Falcon 离心管	BD、艾本德	15 ml, 货号 352097(含离心架) 25 个/包	包	10		
8	tenax 吸附管	Markes (TD-100xr 热脱附仪专机专用)	C1-AXXX-500310 支/包	盒	3		
9	黄铜管帽	Markes (TD-100xr 热脱附仪专机专用)	C-CF020 20 个/包	包	2		
10	MARKES DiffLok 帽	Markes (TD-100xr 热脱附仪专机专用)	C-DLS010 10 个/包	包	3		
11	色谱柱	AB SCIEX 4500 液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ACQUITY UPLC HSS T3 1.8 μm 2.1*100mm	支	1		
12	色谱柱	AB SCIEX	ACQUITY UPLC	支	1		

		4500 液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BEH C18 1.7 $\mu$ m 2.1*100mm				
13	巴氏吸管	比克曼、江苏康健	3mL/支,单支带包装	包	10		
14	抽纸	洁柔、心相印	中号, 3层	抽	5		
15	擦手纸	洁柔、心相印	200抽 20包/箱	箱	4		
16	塑料档案盒	得力、齐心	5.5mm 15个/箱	箱	10		
17	M型过滤器	岛津(TQ8040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标签型组合装, 货号390914	个	5		
18	M型过滤器	岛津(TQ8040气质联用仪专机专用)	指示器型组合装, 货号390336	个	5		
19	密封垫圈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 0.5 mm 内径, 预老化, 15% 石墨/85% Vespel, 0.32 mm 色谱柱	盒	3		
20	40ml 样品瓶隔垫	美国 OI、安捷伦	258566CN	袋	10		
21	衬管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货号 5190-2292	支	2		
22	PTFE/红色硅橡胶隔垫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安捷伦部件号:5182-0717 100/包	袋	5		
23	13 mm 针头式过滤膜	津腾、比克曼	100个/包(<14 $\mu$ L 保持体积) WAT200838	盒	2		
24	英国 MARKES 螺帽安装工具	Marks (专机专用)	部件号 C-CPLOK	套	1		
25	13 mm 针头	津腾、比克曼	100个/包(<	盒	2		

	式过滤膜		14 $\mu$ L 保持体积) WAT097962				
26	13 mm 针头式过滤膜	津腾、比克曼	100 个/包(< 14 $\mu$ L 保持体积) WAT20056 2	盒	2		
27	氟离子电极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 Excellence 多参数测试仪专机专用)	配套多参数测定仪用	支	1		
28	梅特勒 pH 电极 (纯水)	梅特勒托利多 (Seven Excellence 多参数测试仪专机专用)	纯水电极	支	1		
29	玻璃指示型氧气水分捕集阱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GMT-2HP	支	1		
30	氧气水分捕集阱	安捷伦 (7890B 气相色谱仪专机专用)	OT3-2	支	1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 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 (或者电子签名),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如为联合体竞标, “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如为联合体竞标, 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部分格式后附)。

### 3.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 采购人名称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 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 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 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暂定成交（合同）金额			
付款条件			
服务要求			
不符合要求货物的处置办法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证书 编号	身份证号	联系 电话	参加本单 位工作时 间	劳动合同 编号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_\_\_\_年\_\_月\_\_日

## 四、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1.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格式

# 联合体竞标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 \_\_\_\_\_(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竞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_\_\_\_\_(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竞标活动, 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进行合同磋商活动,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_\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有委托代理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格式自拟)。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

质疑，质疑事项为：

\_\_\_\_\_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柳州市\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竞标）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配送货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1							
2							
...							
N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试剂耗材的成本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资料费、验收费、利润、税金、售后服务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全部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须按本项目所列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及参数，列明产品明细单价。结算时以其竞标时报的某产品单价为准，结算价=乙方某产品单价×数量（在服务期限内所有产品单价不得改变）。

(2) 财政性资金按财政国库集中支付规定程序办理；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价款的 100%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

注：资金支付等事项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728 号）、《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柳州市中小微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要求执行。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八条**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标准、服务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调整，调整不及时按逾期提供服务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在提供服务的期限内，因服务质量、服务标准等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付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竞标承诺书;

4. 成交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_\_\_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